黄平县新州镇中心小学教学楼维修改造工程

施

工

合

同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

协议书

甲方（全称）：黄平县教育局

乙方（全称）：贵州舞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黄平县新州镇中心小学教学楼维修改造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黄平县新州镇中心小学教学楼维修改造工程

二、资金来源及批准文号：黔东南教规划函[2025]-1号

三、工程内容：1、拆除旧塑钢窗、安装中控铝合金窗（贵铝高边76序列中控5+6+5）；2、安装玻璃地弹门；3、排污处理等或按甲方提供的施工方案进行施工。

四、合同工期：40日历天（即2025年7月26日开工，2025年9月3日竣工）。

五、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2.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六、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伍拾捌万玖仟捌佰陆拾壹元玖角贰分（¥589861.92元）。根据实际发生工程量，按照《贵州省建设工程计价定额》(2016版)五部计价定额及其相关调整文件进行结算。同时承诺下浮比例3.0%作为最终结算价。

七、付款办法：

工人进场付合同价30%预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80%，审计审定付工程总价97%，留3%作为保修金，两年后付清。

八、质量保修：

1. 装饰装修工程保修年壹年，水、电安装工程保修两年，厕所、浴室、卫生间、屋面防水保修五年。

2. 在保修期内，出现工程质量缺陷，均由乙方无条件修复。

九、安全防护及管理：承包人必须严格执行施工现场安全制度（十项安全措施、安全十大禁令、施工现场十不准），按照国家安全管理规定及标准，对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维护，为施工作业人员提供施工作业安全保障条件。若在施工中发生安全事故，均由承包人负责。

以上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签字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2025 年 7 月 25 日